哈尔滨工业大学自动化测试与控制系

仪器科学与技术学科(仪器仪表工程领域)2016 年推免生接收 工作细则

根据《哈尔滨工业大学接收 2016 年推免生(含直博生)工作办法》(研院发[2015]51号)的要求,特制定仪器科学与技术学科接收推免生的工作细则,如下:

一、 申请条件

- 1. 高等院校获得推荐免试资格的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占用申请者所在学校推荐指标)。
- 2. 接收的推免生要求具有以下本科专业背景之一: 测控技术与仪器、电子科学与技术、光电信息科学与工程、电子信息科学与技术、自动化、通信工程、机械电子工程、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物理学类、计算机科学与技术等相关专业。
- 3. 学术研究兴趣浓厚,有较强的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和较强的创新 意识:
 - 4. 大学外语四级考试成绩达到合格线;
 - 5. 身心健康, 通过国家规定的体育锻炼标准;
 - 6. 诚实守信,学风端正,无任何考试作弊和剽窃他人学术成果记录:
 - 7. 遵纪守法, 品行表现优良。

二、申请程序

根据教育部的统一安排,2016年推免生的申请和录取工作需通过"全国推免服务系统"(网址: http://yz.chsi.com.cn/tm)进行,申请程序如下:

1.7月24日—9月20日,我校开通"哈工大接收推免生预报名系统"(网址: <a href="http://yzb.hit.edu.cn" 或关注"哈尔滨工业大学研招办"微信账号),接受可取得推免资格的校内外推免生预报名,我们将分批次组织预选拔。

- 2. 全国推免服务系统开通后,已经通过预选拔的校内外推免生在规定时间内 (一般不超过两天),登陆全国推免服务系统完成网上录取确认。未在规定时间 内完成确认的校内外推免生,原则上学校将不再保留其接收资格。
- 3. 全国推免服务系统开通后,未进行预报名和预选拔的推免生可登陆全国推免服务系统进行报名。
- 三、有关政策 见《哈尔滨工业大学接收 2016 年推免生(含直博生)工作办法》。

四、预选拔安排

- 1.预选拔时间:分批次进行,具体时间将在预报名系统内通知本人;
- 2.预选拔形式:面试;

3.面试内容:

- (1) 大学阶段学习情况及成绩;
- (2) 利用所学知识发现、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
- (3) 外语听说能力;
- (4) 创新精神和创新能力;
- (5) 思想政治素质、道德品质、人文素养等:
- (6)本学科以外的学习、科研、社会实践(或实际工作)表现等方面情况;
 - (7) 身心健康情况、举止、表达和礼仪等。

预选拔结果将在面试后 1 个工作日内通知到学生本人,考生收到预预选拔 合格通知后,在全国推免服务系统开通后及时登录完成网上确认。逾期没有确认, 视为放弃。

五、其它事项

1. 面试时申请人应提供成绩单、成绩排名证明(格式不限)、外语等级考试成绩单、各类获奖证书等材料。如申请人填写或提供的材料不真实,一经发现即取消其录取资格。

2. 取得我校录取资格的校内外推免生,如在后续的学习过程中受到学校处分,或出现课程考核不及格,或者毕业设计(论文)成绩未达到良好及入学前未取得学士学位和本科毕业证书,将被降低奖学金等级或者取消录取资格。

七、联系人与联系方式

联系人: 丁老师

E-mail: yqkxzs@163.com

办公电话: 0451-86415857

通信地址: 黑龙江省哈尔滨工业大学电气工程及自动化学院自动化测试与控制系 电机楼 40024 室

自动化测试与控制系 2015 年 7 月 28 日